

新疆冠农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无监事对本次监事会相关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。
- 本次监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。

一、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4 年 12 月 23 日以传真方式、电子邮件方式或亲自送达方式发出。

（三）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在新疆库尔勒市团结南路 48 号小区冠农大厦十一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

（四）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5 人，实到监事 5 人。

（五）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吕保伟先生主持。

二、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职业经理人管理办法及选聘管理办法的议案》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职业经理人薪酬管理办法及绩效考核办法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经理层成员签订经营业绩责任书的议案》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冠农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12 月 28 日

● 报备文件

新疆冠农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